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榆林市第五医院)的(榆林市第五医院医疗救治设备货物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精神专科治疗设备磁场刺激仪MagTD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武汉依瑞德医疗设备新技术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00人，营业收入为8013.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31.54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2. (精神专科治疗设备磁场刺激仪MagTD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供应商为(内蒙古乐米商贸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65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5.33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内蒙古乐米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11月27日

注: (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)

